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宁二号煤矿 主排水系统扩容改造和-740 水平排水系统改造总承包(EPC) (二 次) 公开招标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宁二号煤矿主排水系统扩容改造和-740 水平排水系统改造项目, 招标人为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宁二号煤矿), 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 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宁二号煤矿主排水系统扩容改造和-740 水平排水系统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工程名称: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宁二号煤矿主排水系统扩容改造和-740 水平排水系统改造项目

招标编号: SNZB-JEMK-D2024070661

建设地点: 济宁二号煤矿工广内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为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宁二号煤矿主排水系统扩容改造和-740 水平排水系统改造总承包(EPC)(二次)公开招标,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 1. 拆除中央泵房内 4 台 MD500-57×11 型矿用多级离心式排水泵及环形管路、阀门等配套设施并安装 5 台 MD500-85×8 型矿用离心式水泵(自平衡型)及环形管路及配套设施等; 拆除副井井筒-400m 以下及管子道内现有 2 趟 D325×12.5 主排水管路, 更换为更换为 D325×14 无缝钢管; 同时主排水泵房至地面水处理站新增 1 趟主排水管路至地面矿井水预处理水池; 井下-400m 以下及管子道采用 D325×14 无缝钢管, -400m 以上采用 D325×12.5 无缝钢管, 地面采用 D325×10 无缝钢管; 同时安装配套供电及控制系统。2. 拆除南翼 3 号泵房内 3 台 MD500-57×11 型矿用多级离心式排水泵及环形管路、阀门等配套设施并安装 3 台 MD4500-60×5 型矿用离心式水泵及环形管路及配套设施等; 同时安装配套供电及控制系统。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工程项目的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消防设计)设备及工器具购置、土建、安装、消防、通信、试运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修, 同时包括所有必要的材料、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 配合竣工验收等直至最终

交付使用及售后服务等工作，并承担质量保修期内的质量保修等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技术规格书）。

工期要求：合同签订后 120 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施工、采购能力。

3.2 投标人同时具有工程设计煤炭行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煤炭行业矿井专业甲级资质、同时具有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投标人拟委派的项目经理应具有矿业工程或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设计负责人应具有设计专业注册执业资格，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及两个以上的在建工程上任职。

3.4 投标人近三年内无围标、串标、骗标等不良行为记录，无重大安全质量事故问题。财务状况及信誉良好，未发生借取他人或向他人出借资质或业绩的情况。无因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等失信行为被列入“黑名单”限制投标的情况。投标人未被山东能源列入企业信用异常名录禁止交易类。

3.5 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投标。

3.7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不超过 2 家，联合体各方均应为独立法人资格，牵头人具有总承包资格。联合体各方须具备足够的经验和能力来承担各自的工程。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附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该协议应约定联合体的共同责任和联合体各方各自的责任。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3.8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投标人从招标代理机构处得到招标文件，不代表通过资格审查。以上资料需提供原件扫描件，招标人保留签订合同查验原件的权利。

4. 业绩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具有1项已完成的煤矿矿井水排水系统改造工程总承包（EPC）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设计、采购、施工的能力。业绩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的原件扫描件。

备注：工程合同证明材料要包含合同封皮、工程内容、合同签订页等。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工程合同和工程竣工验收证明的真实性，如发现或被投诉提供虚假业绩证明的，一旦查实，取消中标资格并承担相应损失。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11月22日起至2024年11月27日17:00时止（北京时间，下同），注册中国矿用物资网会员，下载“投标管家”报名并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5.2 报名及文件获取

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右上角“工具下载”-下载、安装、登录“投标管家”-查找、选定要报名的项目-点击“我要报名”完善信息-“提交”，点击“我的项目”-“我参与的项目”-“进入项目”-“虚拟账号信息”-“设置开票信息”生成标书费虚拟账户、保证金虚拟账户，投标人线下通过网银，向标书费虚拟账户缴纳标书费完成报名，完成报名后方可登录投标管家-点击“招标文件”-“下载”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报名阶段，投标人通过企业账户缴纳标书费的暂时可不需要办理CA数字证书，投标人通过个人账户缴纳标书费的必须先办理CA数字证书，上传CA签章的标书费个人授权委托书，方可缴纳标书费。

5.3 CA数字证书办理

CA数字证书必须在上传投标文件前办理，投标人使用CA数字证书签章加密后，方能上传投标文件。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扫描网页右下角二维码-下载、安装、注册、登录干将APP-绑定EC-维护信息-证书缴费-申请干将CA数字证书（企业证书、个人证书）-上传签章，审核成功后，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投标供应商”-点击“绑定CA”完成绑定CA。

5.4 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注册、干将APP、CA数字证书办理等流程详见电子招投标平台“服务中心”、“CA办理”栏目。技术支持联系方式：中国矿用物资网首页右下角“咨询客服”处咨询，服务时间：工作日8:30-17:00。

5.5 招标文件售价800元，售后不退。标书费发票形式为电子发票，电子发票将发送至投标人报名时登记的邮箱，投标人自行下载，发件人为“51发票”。报名时投标人确保所登记的开票信息准确无误，否则由此造成的发票错误，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6. 投标文件的制作与递交

6.1 电子投标交易平台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2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投标管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3 投标人线下通过公司账户向保证金虚拟账号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完成后方可上传投标文件，投标人登录“投标管家”查看保证金虚拟账号。上传投标文件的流程详见电子招标投标平台“服务中心”栏目。

6.4 投标文件解密方式为集中解密，投标人无需进行任何操作，无需到开标现场，开标现场不再收取纸质版投标文件。评标期间，请各投标人授权代表保持电话畅通，以便澄清答疑，否则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山东省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中心阳光采购服务平台（www.ygcgfw.com）、中国矿用物资网（www.minegoods.com）上发布。

8.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监督办公室。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宁二号煤矿）

联 系 人：高先生

电 话：13953760660

代理机构：山东能源招标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孔经理

电 话：15615672378

邮 箱：15615672378@163.com

山东能源招标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22 日